

致辞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出席立法会财经事务委员会会议发言要点 (只有中文)

2009年11月2日(星期一)

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十一月二日)出席立法会财经事务委员会会议的发言要点:

主席,各位议员,去年的雷曼兄弟迷你债券事件后,金管局和证监会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财政司司长分别提交了报告,总结有关经验,并提出了多项针对监管架构与保障投资者的改善建议。

我们与金管局和证监会商讨后,制订了行动纲领去落实这些建议,同时在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向财经事务委员会作出了汇报。我们一直统筹两家监管机构的工作,并定期检讨进度。我与金管局及证监会的同事今日出席委员会的会议,向各位议员简报有关行动纲领的最新落实情况,以及听取议员的意见。

行动纲领中的建议正在分阶段落实。首阶段的措施集中在改善投资产品的销售手法、中介人的业务操守及投资者教育三方面。各项措施都已按照原定计划实施或作咨询。

金管局已于今年初向银行发出通告,要求它们为零售结构性产品注明「健康警告」、为投资产品销售过程录音、更清楚地分隔一般银行业务和零售证券业务等。

证监会亦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发出咨询文件,提出一系列监管中介人向公众推销投资产品的改善措施。同时,证监会刚在上周五(十月三十日)推出另一咨询文件,建议把债权证形式结构性产品的公开发售制度从《公司条例》移至《证券及期货条例》。我们提交的文件中交代了行动纲领截至十月底的落实情况,以及证监会咨询文件的摘要。

在较长期的措施方面,我们正积极研究设立投资者教育局和金融纠纷调解机制,并计划在今年年底就这些建议咨询公众。

我知道议员也非常关心我们的金融监管架构的长远发展方向。我们认同在环球金融不断发展的今天,香港必须与时俱进。我们和监管机构在有需要改善的地方已实时跟进。与此同时,我们亦必须在促进市场发展与维护投资者利益两方面取得平衡。我们会继续注视国际金融发展,并会充分听取市场人士、立法会及社会各界的意见。

我联同金管局与证监会的同事,乐意回答议员的提问。

完